



绿色“一带一路”观察

“一带一路”绿色发展国际联盟秘书处

绿色“一带一路”与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

——中国环境与发展国际合作委员会2021年年会主题论坛

承办单位：

“一带一路”绿色发展国际联盟

克莱恩斯欧洲环保协会

世界资源研究所

时间：2021年9月

特刊

开幕致辞

第一单元 “一带一路”绿色发展与应对气候变化 (SDG13)

第二单元 “一带一路”绿色发展与生物多样性保护 (SDG15)

第三单元 “一带一路”绿色发展与疫后韧性复苏





2021年9月8日，中国环境与发展国际合作委员会（简称国合会）2021年年会“绿色‘一带一路’与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主题论坛在京举办。生态环境部副部长、国合会秘书长、“一带一路”绿色发展国际联盟（简称绿色联盟）咨询委员会主任委员赵英民，国合会副主席、绿色联盟咨询委员会主任委员索尔海姆出席论坛并致辞。论坛由绿色联盟、克莱恩斯欧洲环保协会和世界资源研究所共同承办，围绕“一带一路”绿色发展与应对气候变化目标、“一带一路”绿色发展与生物多样性保护目标、“一带一路”绿色发展与疫后韧性复苏等议题进行了讨论。十余位国合会委员及特邀顾问出席会议，来自生态环境部、国家发展改革委、交通运输部等国内有关部门，伊朗环境部、老挝自然资源与环境部、新加坡国家公园局等共建“一带一路”国家环境部门，联合国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联合国环境署等国际组织，挪威驻华大使馆、澳大利亚驻华大使馆等驻华使领馆，清华大学、对外经济贸易大学、中金研究院、世界自然基金会、大自然保护协会等国内外研究型智库的近150名代表通过线下及线上形式参加研讨。

国合会年会期间，国际合作伙伴还在年会闭幕式、以及生态文明、绿色价值链等主题论坛上围绕“一带一路”绿色发展进行了讨论。嘉宾发言要点摘编如下：

开幕致辞

赵英民

国会会秘书长，绿色联盟咨询委员会主任委员，生态环境部副部长

“一带一路”倡议自2013年提出以来，已成为广受欢迎的国际公共产品和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的重要实践。八年来，绿色、低碳、可持续发展的理念不断深化，绿色发展伙伴关系更加紧密，绿色投资理念更加深入，生态环保支撑服务更加有力，共建国家环保能力不断提升，生态文明领域合作成为共建“一带一路”重要内容。高质量发展成为新时期“一带一路”建设的鲜明主题，绿色“一带一路”新进展为“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带来可持续发展新机遇。

今年是中国“十四五”规划的开局之年，也是深入推进绿色丝绸之路建设的关键时期。面对全球环境治理的新形势，对于持续深入推进绿色丝绸之路建设，有三点想法与大家分享。

一是深入对接绿色丝绸之路建设和联合国可持续发展议程。在“一带一路”建设中秉持绿色发展理念，深入参与全球环境治理，推进与联合国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目标与举措对接，为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作出积极的贡献。倡导“一带一路”和对外投资合作项目遵循国际通行或中国更高的环境标准，不断提高“一带一路”建设的生态环境管理水平，推动绿色丝绸之路建设走深走实。

二是把应对气候变化摆在绿色“一带一路”建设的重要位置。面对全球气候危机和新冠肺炎带来的重要影响，推动绿色低碳转型成为各国疫后经济复苏的必由之路。共建“一带一路”国家生态环境治理水平不一，经济发展和环境保护之间的压力较大，我们要与共建国家一道，积极实施有效的减缓和适应气候变化措施与行动，推动生态环境质量改善和应对气候变化协同，脱碳与减贫协同，气候变化减缓与适应并重，共同应对气候变化的全球挑战。

三是不断强化生物多样性保护在“一带一路”建设中的作用。保护珍稀野生生物和各类生态系统，拓展生物多样性融资，强化“一带一路”基础设施项目的生物多样性保护，始终是“一带一路”建设的重要考虑。下个月，《生物多样性公约》缔约方大会第15次会议将在昆明召开，届时中国将与包括共建“一带一路”国家在内的世界各国一道，共同研究制定2020年后全球生物多样性保护政策框架和行动举措，为有效遏制生物多样性丧失贡献中国智慧。



索尔海姆

国会副主席，绿色联盟咨询委员会主任委员，世界资源研究所高级顾问



两周前，习近平主席考察了塞罕坝这一世界上最大规模的人工林场，提出了雄心勃勃的造林目标，这意味着到2030年中国每年植树造林面积将与比利时国土面积持平。塞罕坝展示了生态文明和绿色发展的力量，鼓舞了世界。这也能够说明“一带一路”倡议具有极其重要的意义。作为本世界最大规模的投资计划，“一带一路”能够通过绿色投资为数百万人口带来惠益。

绿色联盟正在开展这一重要工作，向世界展示如何将“一带一路”作为绿色发展工具。“一带一路”绿色发展已经取得了诸多进展，中国政府的《对外投资合作绿色发展工作指引》、绿色联盟的“‘一带一路’项目绿色发展指南”研究，这些都是推动“一带一路”绿色投资的重要工具。2021年上半年，中国海外投资没有支持任何新增煤电项目，2020年中国海外可再生能源投资占比首次超过化石能源；孟加拉国、巴基斯坦、肯尼亚等发展中国家正在增加太阳能投资——这是未来绿色项目发展的重大机遇。

我建议，未来工作重点关注三个领域：

第一，应重点关注绿色金融和绿色技术转移。中国在太阳能、风能、氢能、电动汽车、高铁等方面具有领先技术，中国工商银行等金融机构有大量资金，可为共建“一带一路”国家提供支持。绿色联盟应加强与各类技术企业的合作，推动其与共建国家的绿色技术与投资合作。

第二，加强与共建“一带一路”国家的合作。加强与蒙古国、印度尼西亚、越南、巴基斯坦、老挝、埃塞俄比亚、南非和其他的非洲国家、中亚国家的合作。这些国家非常清楚能够通过“一带一路”合作获得巨大发展机遇。加强中国对这些共建国家的技术与资金支持，这些国家也可以更好地展示“一带一路”绿色发展的成绩。

第三，将绿色联盟和“一带一路”绿色发展国际研究院建设成为交流绿色发展优良实践的平台，既包括资金与技术，又包括人力资源、政策体系和工作机制。中国实施的生态保护红线政策，是世界领先的生态管理制度，可在人口密集地区有效保护生物多样性；中国的污染防治经验也可供共建国家借鉴。同时，中国也应与共建国家互学互鉴。

第一单元：“一带一路”绿色发展与应对气候变化 (SDG13)

斯蒂尔 国合会委员，绿色联盟联合主席，贝索斯地球基金总裁兼首席执行官



绿色丝绸之路可带领大家走上应对气候变化的正确道路，有助于落实即将在昆明召开的《生物多样性公约》第十五次缔约方大会上通过的决议，可以帮助共建“一带一路”国家建立投资与环境保护双赢的经济模式。绿色丝绸之路建设取得了良好的进展，如商务部和生态环境部联合印发《对外投资合作绿色发展工作指引》，从以往遵守东道国环境法律法规转变为鼓励企业采用更加严格的国际组织或多边机构通行标准或中国标准开展投资合作活动，这些改变激动人心。

纵观历史，过去的环境保护是阻止环境破坏，而现在的环境保护则是在防止环境破坏的同时积极提升环境惠益，这也是当前“一带一路”所处的阶段。“一带一路”开始更注重投资，鼓励国有企业和金融机构根据东道国需求进行投资；随后开始注重针对投资项目造成的生态环境影响，按照国际标准避免造成破坏。目前，“一带一路”在防止环境影响的基础上，提升经济效率，促进新技术发展，减少风险，促进繁荣。这需要将“一带一路”与可持续发展目标相衔接，并能够帮助发展中国家有效实现国家自主贡献目标。

鉴于“一带一路”同时促进货物与商品贸易，中国作为大宗软性商品最大进口国之一，如能在昆明会议中考虑建立相关贸易政策与法规，确保“一带一路”商品贸易的绿色化，将会产生重大影响。

贝索斯地球基金愿积极参与和支持绿色丝绸之路建设相关工作。

周伟 国合会委员，交通运输部原总工程师

“双碳”目标下中国交通运输绿色低碳转型发展的挑战和机遇对“一带一路”众多发展中国家有着共同的借鉴意义。

挑战，主要是现代化建设和人们对更加美好生活的需要，带来的交通发展的刚性需求和‘双碳’目标下全球共同但有区别的责任的硬约束之间的矛盾造成。从国际交通碳排放的规律来看，中国交通的碳排放还会持续增加，很可能交通领域是中国碳排放最后达峰的产业领域。解决这一问题的出路就在于推动交通运输的低碳绿色转型，实现可持续发展，建议：一是实现结构优化，重点是要调整优化运输结构，降低交通运输部门碳排放总量。二是管理提升，重点加快提升运载装备燃油消耗量的排放标准和碳排放的限值标准。三是通过技术进步推动减碳，重点是要加快推进运载工具的清洁能源化。四是在需求侧管理方面发力，尤其倡导绿色消费和文化创新。

机遇，包括产业升级机遇、政策机遇和投资机遇。把握机遇，要做好五个方面的工作：一是建立交通运输碳排放源的监测体系和排放清单。二是强化交通运输碳足迹分析，科学合理的确定交通运输碳达峰的峰值和时间。三是合理确定交通运输绿色转型发展的阶段性目标，谋划有针对性的政策措施。四是推进交通运输低碳转型考核体系，并将其纳入地方、行业以及企业的考核体系。五是注重发挥市场机制作用，健全绿色金融和碳交易市场，同时要强化碳循环技术的研发，尤其是在碳汇、碳捕捉、碳封存等方面的技术研发和应用。



翟东升 国家发展改革委“一带一路”建设促进中心主任



共建“一带一路”是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的主要实践合作平台，应对气候变化是各国共同但有区别的责任，都与人类前途命运息息相关，因此应该协同联动，相辅相成，绿色丝绸之路建设是协同发展的最大公约数。

中国企业走出去，积极开展绿色能源国际合作，帮助东道国降低碳排放水平、实现能源转型，为绿色丝绸之路建设与全球应对气候变化做出了贡献。据有关方面统计，截至2020年底，中国企业参与境外水电建设项目416个，总装机13.7万千瓦；中国风机产量占全球一半以上；为全球市场提供了75%的光伏电池片和73%的光伏组件。绿色丝绸之路建设正在成为共建“一带一路”的新亮点和新主题，此外，参与“一带一路”倡议国家多为发展中国家，中国不仅要率先垂范绿色发展，还要主动引导、影响这些国家走绿色发展道路，做出更大的绿色贡献。

邹骥 国合会特邀顾问，绿色联盟咨询委员会委员，能源基金会首席执行官兼中国区总裁

在全球疫后韧性复苏的大背景下，通过绿色合作推动低碳转型，是“一带一路”倡议的必然选择。低碳转型需要考虑“一带一路”国家的能源需求，用可持续的方式、最先进的非化石能源满足“一带一路”国家的发展需要，协同实现2030年可持续发展目标“人人获取能源”（SDG7）和应对气候变化（SDG13）目标。

建议发挥绿色联盟平台作用，结合“一带一路”沿线国家的国情，凝聚政府、企业等相关利益方建立圆桌议程，共同探讨、磋商兼顾共建国家电力消费、应对气候变化、空气质量改善需求的绿色能源合作方案，特别是在大规模的发展可再生能源的进程中遇到的技术、财务、投融资等问题，通过搭建合作和交流平台，凝聚绿色共识。



奥云 绿色气候基金对外合作局主任、蒙古国前环境与绿色发展部部长、前外交部部长



中国的碳中和承诺给全球带来了新的希望，也让人们意识到应对气候变化的紧迫性。中国碳市场的推出引起了全世界的关注，我也期待着中国在碳减排和转型方面的详细措施。结合基金会的工作，我认为“一带一路”需关注以下三方面的工作：

一是增加气候投融资以应对气候变化，并帮助发展中国家实现经济复苏。“一带一路”国家目前绿色投资需求较大，但绿色转型投资的回报周期较长，不定因素较多，实施过程需要与环境气候标准“挂钩”，争取以最小的变化促成更大范围的绿色低碳发展。

二是“一带一路”投资应当与各国的国家自主贡献目标保持一致，从而吸引更多发展中国家参与其中，帮助共建国家达成可持续发展目标，进而在机构建设层面吸引更多私营企业参与，并带来更完善的创新金融工具。

三是继续在南南合作机制下，实施面向共建国家的能力建设项目，帮助共建国家减缓和适应气候变化。我们已经准备好与绿色联盟合作行动，开展针对低排放技术的投资。到10月初，绿色气候基金的共同筹资金额达到10亿美金，有超过140个发展中国家作为合作方，给我们提供了丰富的经验和解决方案。所以“一带一路”项目对于我们来说十分有价值，我们也希望能够围绕着“一带一路”项目加强交流，深化合作。

劳伦斯 世界资源研究所传播副总裁

当下，气候变化是全球面对的共同挑战，IPCC最新发布的报告再次给我们敲响了警钟。中国目前正在更加积极发挥引领作用，“一带一路”绿色基础设施项目将给中国、共建国家乃至全世界带来巨大收益。所有国家都发布了国家自主贡献目标，应将各国的国家自主贡献承诺作为“一带一路”项目投资决策的出发点。

举例来看，中国的高铁网络建设居于世界首位，长度达到23500英里，其低碳转型具有巨大的潜力和价值。2021年上半年，中国没有新增“一带一路”煤电项目投资，反映出中国政府对于绿色基础设施投资的高度重视，将引领更加绿色的“一带一路”投资发展趋势，这归功于中国领导人的决策和今天所有与会者的努力。我们非常开心能看到中国这样积极的转变。

中国领导人也在积极推动绿色转型。习近平主席今年6月在给“一带一路”亚太区域国际合作高级别会议的书面致辞中重申要推进“一带一路”绿色发展，与会的29个国家还启动了“一带一路”绿色发展伙伴关系倡议。中国商务部与生态环境部随后发布了《对外投资合作绿色发展工作指引》。去年，世界资源研究所支持“一带一路”绿色发展国际联盟（BRIGC）发布了《“一带一路”项目绿色发展指南》，根据投资项目的 climate、环境与生物多样性影响对项目进行分类。该机制下，被评为“绿色”的项目可以积极推进；被评为“黄色”需要进一步审查；被评为“红色”则不应继续推进。

我们非常骄傲能够支持中国切实推动绿色成为共建“一带一路”底色！



刘鸿鹏 联合国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能源司司长



“一带一路”绿色发展将成为推动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和《巴黎协定》落实的有效工具。持续蔓延的疫情迫切需要可靠的能源供应，以支持医疗、教育、冷链运输等多个行业。清洁能源将帮助“一带一路”沿线国家更好的从疫情当中恢复，并进一步向着低碳未来发展。亚太地区汇集了大多数“一带一路”发展中国家，经济快速增长催生碳排放持续增加，在实现与气候变化相关的可持续发展目标方面，存在显著资金缺口。部分国家对化石燃料的补贴，每年要超过可再生能源投资近1000亿美元。绿色丝绸之路有望在可再生能源投资领域为实现联合国2030年可持续发展目标作出积极贡献，并助力各国达成《巴黎协定》

目标。建议进一步加强多边合作，帮助发展中国家；增加清洁能源投资和能源服务支出，创建更多就业岗位；建设绿色、韧性的现代能源基础设施，提升亚太地区的能源可获得性。

第二单元：“一带一路”绿色发展与生物多样性保护 (SDG15)

汉森 国会会委员，绿色联盟咨询委员会委员，国际可持续发展研究院高级顾问

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应该成为未来发展的明灯，指引“一带一路”投资策略的转变。中国的生态文明提倡人和地球和谐相处，自然可以成为基础设施的重要组成部分。既要考虑环境影响，更需要从地方、区域、国家和全球等不同视角出发，重新审视整个生态系统的服务价值。建议关注贸易对生态系统服务功能的影响和冲击，关注山谷、河流、沙漠、港口等“一带一路”沿线重要生态节点。遵循建设自然基础设施的原则，减少污染，更多地利用数字化和信息技术工具开展“一带一路”生态环保合作，强化绿色“一带一路”与2030年可持续发展目标间的联系。让绿色“一带一路”引领大家承担共同的责任，促进实现全球绿色合作。



纳吉丝 伊朗环境部国际事务与公约中心主任，联合国环境规划署国家联络员



跨国合作和基于自然所制定的战略是应对全球危机最有效的解决方案，我们应进一步把保护生态系统的全球雄心变成实际行动，使政府间及国际倡议的合作更加有效。可持续发展目标为我们提供了新的机会，让我们就共同目标努力，逆转环境恶化现象，实现可持续发展。由可再生能源和基于自然的解决方案所推动的可持续经济将创造新的就业机会、更清洁的基础设施和更具韧性的未来。

基于自然的解决方案是综合了保护、管理、恢复自然及改良生态系统的行动，将帮助我们更有效地应对社会挑战，同时保障人类福祉，增加生物多样性，提高能源和资源的高效利用，以及更好地应对当地情况。基于自然的解决方案也将推动“一带一路”绿色发展，促进可持续城镇化，恢复退化生态系统，适应和减缓气候变化，提高风险管理及应变能力。

基于自然的解决方案需要寻求环境、社会和经济协同效益最大化。在这个过程中，政府通过帮助和鼓励公民参与，提升社会福祉、增强社区凝聚力。此外，制定政策过程中，应借鉴过去的经验和教训，从而取得好的成效。

伊朗希望继续在“一带一路”框架之下进行国际合作，尤其是在“一带一路”沿线国家进一步落实以自然为基础的保护措施，尽量减少风沙化。

陈莉娜 新加坡国家公园局生物多样性国际保育处高级署长

新加坡于2021年2月升级了“绿色计划”，该计划是新加坡为推动可持续发展议程而制定的全国性计划，其关键支柱之一就是建造“自然中的城市”。我们希望通过采用基于自然的解决方案，来修复城市自然环境，实现气候适应性、生态可塑性以及社会适应性。为实现这一目标，所采取的关键策略包括：进一步扩展自然资本，建立中央自然保护区，使新加坡四周被自然公园环绕；建设更自然化的城市花园和公园，例如将泄洪渠改造为溪谷生态区，为野生动物及植物提供栖息地；还原城市结构中自然景观，对城市公园、花园进行改造，进一步提升城市生物多样性水平；加强绿色空间之间的连通性，建立绿色走廊，将此前被基础设施割裂的生态系统重新联结。此外，通过“100万棵树”运动等社区引导，拓宽公众参与力度，以及通过环境保护科学与规划的研究，帮助相关机构制定决策，进一步推进数字化、科技、工业化进程。



我们希望在《生物多样性公约》框架下设定一个宏伟计划，采取行动举措，转变社会与生物多样性的关系，确保到2050年实现人与自然和谐相处的共同愿景。在生物多样性监测方面，新加坡近期还更新了《城市生物多样性指数》，可以更好评估城市在生物多样性保护方面的表现，我们也希望中国的城市以及世界各地其他城市都能够使用这个指数来作为自我监测的工具。

卢伦燕 世界自然基金会（瑞士）北京代表处首席代表



生物多样性丧失是人类面临的重大风险和挑战，在绿色联盟及合作伙伴的努力下，生物多样性保护已经得到共建国家各方的重视。绿色联盟发布的《“一带一路”生物多样性重要区域识别及影响分析报告》显示，“一带一路”生物多样性重要区域主要集中在东南亚、中印缅交界处等处，六大经济走廊与沿线保护区总面积的32%以及265种受威胁物种的范围重叠。

为此，我有三点建议：一是在交通基础设施投资决策的早期采取生物多样性风险控制措施，如识别关键生物多样性保护区与项目的交叠程度，合理进行项目设计规划，尽量避免在世界遗产地内、重要生物多样性保护区或关键物种栖息地建设等；二是倡议企业遵守更高的绿色投资标准和原则。今年7月，商务部和生态环境部印发《对外投资合作绿色发展工作指引》，鼓励企业采用国际机构和多边机构的通行标准，体现了中国政府支持企业为全球绿色发展贡献力量的鲜明导向；三是开展更多的生物多样性跨国合作，通过与沿线国家开展交流与合作，将中国的经验和工具，比如生态红线、自然资本核算等与共建“一带一路”国家分享。

张小全 大自然保护协会中国首席科学官

能源、交通等基础设施的建设和运营周期较长，可能对项目所在地生态环境带来潜在影响。建议在项目初期就进行科学的规划和选址，并采取缓解措施，避免对生态系统带来潜在环境风险，避免对生物多样性造成潜在损失。

大自然保护协会开发了一个名为“发展规划系统工程”的科学工具（简称DBD），主要应用于矿产资源开发、页岩气、油气资源开发，以及风光水电等可再生能源的开发规划，帮助各类开发项目减少生态足迹、降低生态风险。

相对化石能源而言，可再生能源是清洁的，但可再生能源发展也会占用大量土地，可能会对生态系统和生物多样性造成负面影响。因此，可以将DBD应用到“一带一路”的国家和地区或者景观尺度的规划中，从而减少能源、交通、矿产资源开发等基础设施建设的土地、水和碳足迹，保护生态系统和生物多样性。



第三单元：“一带一路”绿色发展与疫后韧性复苏

伏格乐 国合会委员，世界银行可持续发展副总裁



绿色、包容韧性增长和疫后复苏，为21世纪发展转型提供了千载难逢的机遇。中国已明确表示将引领这一潮流，在实现以科学为基础、以科技为重点的社会发展模式转型方面，中国的绿色发展实践，将为其其他发展中国家提供一种可行的“绿色”解决方案，并加快全球绿色发展进程。

重点应关注三个方面：一是气候变化。中国的快速行动有助于2°C温控目标的实现，同时可推动全球能源部门绿色低碳转型，提升可再生能源的可获得性。二是基于自然的解决方案（NbS）。中国在这一领域行动迅速，重视自然服务对经济增长的重要性，相信在“一带一路”投资所在国，同样存在巨大的NbS机遇和发展潜力。三是重视贸易和农业对环境、资源和气候变化的影响，期待中国继续推动相关政策对话，在可持续贸易和生产领域发挥积极作用。

凯文 国合会专题政策研究项目组长，波士顿大学教授，波士顿大学全球发展政策中心主任

中国通过“一带一路”提升了全球领导力，以身作则，向世界展示了绿色发展的行动和决心，已成为区域一体化和开发性金融领域的全球领导者。在这一过程当中，中国的努力扭转了多边主义颓势，使其重新焕发生机。

中国开发性金融对全球可持续发展具有重要意义。《美国经济杂志（American Economic Journal）》近期刊发的文章指出，中国在“一带一路”沿线投资与经济增长显著相关。此外，中国在清洁和可再生能源领域的投资步伐也在加快，并在南南合作框架下，为发展中国家和欠发达国家提供了稳定的抗疫支持，这是对全球经济复苏的巨大贡献。

期待未来“一带一路”投资能够以更加多元的方式，整合丝路基金、开发性金融和国际合作资金等多种渠道，提升发展中国家债务可持续性，并与联合国2030年可持续发展目标和《巴黎协定》深度对接。



张建宇

国会特邀顾问，绿色联盟咨询委员会国际协调员，“一带一路”绿色发展国际研究院执行院长



当前，实现疫后绿色复苏已成为全球共识。8月美国财政部发布了多边发展银行（MDB）的最新能源投资指南，除非在特殊情况下，将明确结束MDB对所有化石燃料项目的投融资，这与亚洲开发银行（ADB）通过的“加速亚洲煤电退出计划”不谋而合。但新的能源投资指南也引发更多思考：（1）这种策略是否综合考虑投资地区和国家的综合能源及发展战略；（2）是否有明确的标准；（3）是否会对私人投资产生影响，短期内是否会产生相反的效果；（4）指南是否将碳定价以及全球碳市场机制考虑进去。

绿色联盟研究团队发布了《“一带一路”碳市场机制研究》报告，分析了“一带一路”主要国家建立碳市场的意义与可行性，建议尽快在“一带一路”国家推行碳市场。报告对“一带一路”沿线国家经济和能源边际成本进行量化分析，认为各国碳减排成本存在巨大差异，这为未来全球碳市场链接和合作创造了重大机遇，通过建立碳市场链接有利于在更大范围内降低“一带一路”国家整体减排成本。另外，根据世界银行“六步”碳市场评价规则进行评价和打分，结果认为除了目前三个稳定运行的中欧及加州碳市场之外，“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同样存在巨大潜力，具备较为成熟的建立国内碳市场的条件。报告还提出了一系列具体建议，认为中国需加快全国统一碳市场建设进程，同时支持“一带一路”国家建立碳市场。

吴慧敏 中金研究院董事总经理，“一带一路”研究中心负责人

从全球视角看，140多个共建“一带一路”国家碳排放总量占全球30%，同时这些国家生态环境脆弱，受到全球气候变化影响和冲击可能性更大，这些国家的绿色低碳发展意义更大、更具紧迫性。对于共建“一带一路”国家实现绿色发展路径可以着眼于三个方面：一是尽快推动碳市场交易定价，提高化石能源成本；二是加快技术进步，降低清洁能源成本，推动清洁能源大规模推广和应用；三是加强社会治理，实现生活理念的转变，建立一个推动绿色发展中长期的长效机制。



大部分共建“一带一路”国家绿色金融起步相对较晚，发展缓慢。绿色金融在绿色发展过程中可以发挥的支持作用主要表现为两点。一是解决资金供需的缺口。预计未来十年共建“一带一路”国家的绿色投资规模需求可能超过5万亿美元，而当前这些国家的绿色投资规模尚不足1/4，资金供给缺口很大，迫切需要国际社会的支持。

第二是引导资源的配置，引导更多有效资源支持绿色发展，完善“一带一路”国家绿色金融体系建设。当前的迫切问题包括制定和选择“一带一路”国家的绿色标准；丰富绿色金融工具的选择以吸引社会资本进入；将绿色发展理念嵌入更多的国际金融合作领域等，需要多边国际金融机构、各国政策性金融机构、社会资本和商业企业等通力合作，共同促进“一带一路”绿色发展。

国合会2021年年会期间，国际合作伙伴还在年会闭幕式，以及生态文明、绿色价值链等主题论坛上围绕“一带一路”绿色发展进行了讨论，嘉宾发言要点如下：

索尔海姆 国合会副主席、绿色联盟咨询委员会主任委员、世界资源研究所高级顾问



作为全球最大规模的投资计划，“一带一路”倡议是实现环境与发展取得双赢效益的重要工具。“一带一路”需要实现绿色发展，因此绿色联盟的作用非常重要，需要各方积极支持其发展。中国在2021年上半年没有支持新增海外煤电项目，应以此为契机，进一步聚焦绿色丝绸之路建设的巨大发展机遇，促进绿色氢能、太阳能、风能的全球发展。

(9月9日，国合会2021年年会闭幕式)

韩佩东 国合会委员、绿色联盟咨询委员会主任委员、儿童投资基金会首席执行官

中国的双碳承诺为全球履行《巴黎协定》注入了新动力。实现净零转型，需要深度结构转型与新治理途径，中国在这些领域已有良好基础，并取得了积极进展。建议：一是将绿色复苏和转型与中国社会结构改革相衔接，中国政府根据各省人口趋势、工业布局、地理特点，对能源和工业基础设施进行综合规划，支持有条件的省市率先设定目标、提前实现碳达峰。二是利用公共和私人资金推动低碳转型，制定防范气候风险的金融规则，加强信息披露，支持共建“一带一路”国家实现绿色复苏。三是加强气候国际合作。中国可通过积极参与气候、生物多样性、甲烷减排等国际进程，为全球治理体系做出贡献；并利用共同的碳中和目标，加强与欧盟合作。中国展示气候领导力的时机已经成熟。



(9月9日，国合会2021年年会闭幕式)

斯蒂尔 国合会委员、绿色联盟联合主席、贝索斯地球基金总裁兼首席执行官



建设绿色丝绸之路将为世界带来重大影响，推动共建国家经济发展。近期，中国取得了积极进展，发布了新的指南。中国对煤电的投资力度逐步下降，巴基斯坦、越南等共建国家也表示希望进行煤炭转型。

“一带一路”促进了货物与商品贸易，中国作为大宗软性商品最大进口国之一，如能在COP15考虑建立相关贸易政策与法规，确保“一带一路”商品贸易的绿色化，将会产生重大影响。

(9月9日，国合会2021年年会闭幕式)

龙迪 克莱恩斯欧洲环保协会(英国)北京代表处首席代表

“一带一路”绿色发展近期取得了积极进展。2021年中国商务部和生态环境部联合印发了《对外投资合作绿色发展工作指引》，提出避免化石能源投资、加大环境信息披露、与当地利益有关方建立良好联系、建立有效的环境风险减缓与防控机制等措施，令人振奋。未来广泛而高效地实施《指引》，能有效降低项目对所在地生态环境的影响，产生积极效果。同时，在中国和“一带一路”共建国家的环境立法与环境执法体系内建立生态环境风险防控机制，也将有助于生物多样性保护。



(9月8日，生态文明：共建万物和谐美丽世界主题论坛)

郝博霖 联合国开发计划署驻华代表处亚太区高级经济顾问、“一带一路”战略顾问



中国的经济规模和“一带一路”倡议，都使得中国在全球价值链中占有重要地位，可以发挥关键领导作用，协助建立一个符合可持续发展目标的新常态，解决人类和生态系统健康问题。建议中国政府加强对从事国际业务公司的监管框架，推动全球价值链更加绿色；出台政策，促进对气候负责、对技术有益的技术能力和人力资本投资。

(9月9日，从生物多样性到气候变化：凝聚全球绿色价值链新动力主题论坛)

国合会2021年年会发布《绿色“一带一路”与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第三期专题政策研究报告

绿色“一带一路”与联合国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在理念、原则和目标方面高度契合、相辅相成。国合会自2018年起启动“绿色‘一带一路’与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专题政策研究，已发布三期研究报告。第一期专题研究（2018—2019年）聚焦绿色丝绸之路与可持续发展目标的全面对接与协同增效，提出“一带一路”绿色发展的原则、目标和路线图。第二期专题研究（2019—2020年）聚焦生物多样性及生态系统保护，提出绿色丝绸之路建设促进全球生物多样性保护的具体路径。

第三期专题研究以加强“一带一路”项目环境管理为重点，综合分析国内外环境管理相关政策、方法和实践经验，提出构建“一带一路”项目绿色管理体系、促进绿色“一带一路”与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全面对接的政策建议，为“一带一路”高质量发展提供绿色保障和动力。

“一带一路”绿色发展国际联盟为报告编写提供了重要的研究支持。

中外组长：



周国梅

生态环境部
对外合作与交流中心主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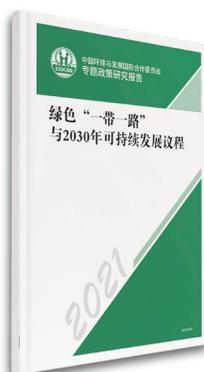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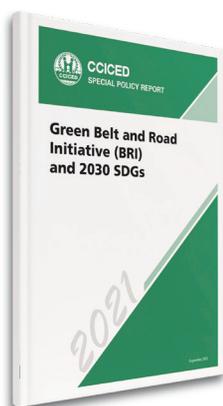
史育龙

中国城市和小城镇
改革发展中心主任



凯文

波士顿大学教授
波士顿大学全球发展政策中心主任



报告下载链接：<http://www.cciced.net/zcyj/yjbg/zcyjg/2021/202109/P020210929303294620185.pdf>



联系秘书处

“一带一路”绿色发展国际联盟由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与中外合作伙伴共同发起成立。“一带一路”共建国家落实联合国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和推动实现《巴黎协定》目标的需求需要各国政府部门、国内与国际发展机构、智库、企业、社会组织及其他利益相关方协同合作，最大化绿色发展的努力。

联盟的主要目标是促进实现“一带一路”绿色发展国际共识、合作和一致行动，将可持续发展融入“一带一路”倡议，助力“一带一路”共建国家实现2030年可持续发展目标中环境与发展有关指标。支持联盟宗旨的相关国家政府部门、国内与国际发展机构、智库、企业和社会组织等均可加入联盟成为联盟合作伙伴。

更多信息，欢迎点击

<http://www.brigc.net>

联系方式

联系人：蓝艳、彭宁（秘书处）

secretariat@brigg.net

brigg@fecomee.org.cn

张建宇（咨询委员会）

jy Zhang@cet.net.cn

传真：+86-10-82200535